

校董會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七日舉行的會議上所作出的決定

聘請研究助理教授配對基金計劃

1. 為加強大學的研究工作，校董會以書面形式通過在大學策略發展基金撥款二千零二萬元設立配對基金計劃，作聘請研究助理教授之用。校董會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七日舉行的會議席上確認上述以書面形式作出的決定。

校董會及諮議會成員的任命

2. 根據二零一零年校董會及諮議會選舉的結果，校董會任命管理學系趙其琨教授為校董會成員，並任命歷史系朱益宜教授、校牧處葉敬德博士及體育學系劉永松博士為諮議會成員。上述各人的任期均為兩年，自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香港浸會大學2009至10財政年度財務報告

3. 校董會通過[香港浸會大學2009至10年度財務報告](#)內經審計的帳目，並接納該報告內的核數師報告。

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資助課程(非本地學生)學費及自負盈虧研究式課程學費

4. 校董會接納財務委員會關於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資助課程(非本地學生)學費及自負盈虧研究式課程學費的建議。

校園總體發展規劃工程申請經費

5. 校園總體發展規劃其中六項工程於二零一一年需要經費合共六千萬元。校董會議決接納財務委員會的建議，從不同的資金來源撥款資助該六項工程。

二零一一年榮譽大學院士候選人

6. 校董會通過由榮譽大學院士委員會建議的二零一一年榮譽大學院士候選人名單。大學現正徵詢各候選人是否願意接受此項榮銜；二零一一年獲頒授榮譽大學院士人士的名單容後公布。

大學接受捐款設立中醫藥講座教授席

7. 校董會議決接受黃英豪博士港幣一千萬元的捐款，設立「黃英豪博士中醫藥講座教授」席，支持中醫藥學院的發展及中醫藥在香港的推廣。

教職員申訴處理程序—校外人士的參與

8. 校董會議決接納人事管理委員會的建議，自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起，賦予人事管理委員會主席及校董會主席彈性，容許他們在處理教職員申訴個案時，可以酌情委任校外人士擔任上訴委員會成員。